

動物展演許可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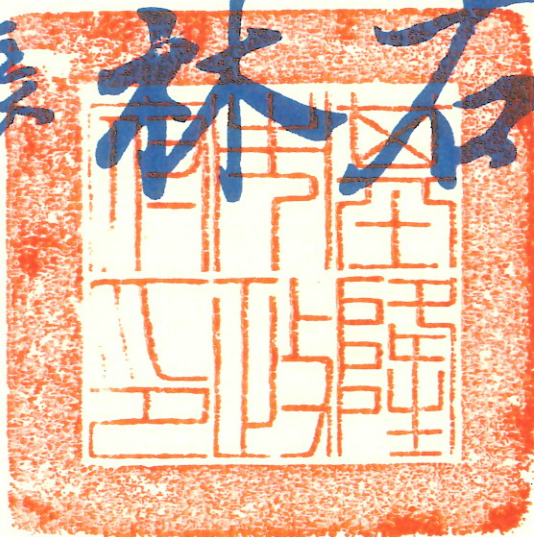
許可證字號：基市展動字第 0001 號

- 一、 展演動物之機構：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 負責人：陳素芬
- 二、 營業場所：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 367 號
- 三、 展演場所地址：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 369 巷 61 號(潮境智能海洋館)
- 四、 核准之營運計畫書如附件。
- 五、 發給許可證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5 日
- 六、 有效日期：中華民國 116 年 4 月 14 日止

附款：展演動物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管機關得廢止或撤銷原核准處分

- 一、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依動物展演管理辦法第六條第一項各款規定動用保證金支付相關費用後，限期令展演動物者補足；屆期未補足者。
- 二、有動物展演管理辦法第十一條各款情形之一者。
- 三、有動物展演管理辦法第十七條第二項各款情形之一者。
- 四、於許可展演場所以外之地址展演動物。
- 五、規避、妨礙或拒絕主管機關依動物展演管理辦法第二十二條規定進行評鑑者。
- 六、許可證有出租、轉讓、設質、轉借、遺失或以其他方式提供他人使用情形者。

市長 林右昌



| | | | | | |
|---|------|---|---|------------|---|
| 展 |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止(核准日期文號： |) |
| 延 |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止(核准日期文號： |) |
| 期 |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止(核准日期文號： |) |
| 間 |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止(核准日期文號： |) |

| 原 許 可 事 項 | 核 准 變 更 事 項 | 核准日期文號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註記事項：